

关于开展“2020 机器视觉企业创新产品奖”评选工作的通知

CMVU 会员单位及 VisionChina 参展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的战略部署，积极推进我国智能制造领域的科技创新，机器视觉产业联盟（CMVU）将举办一年一度的“2020 机器视觉企业创新产品评选”活动，这项活动也是 CMVU 品牌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，请各单位做好申报准备工作，认真选出优秀科技成果、产品和项目进行申报。届时获奖企业产品将在 VisionChina2021(上海)展会 0V 馆“创新产品展示区”宣传推广，同时评选结果将在上海展会晚宴活动揭晓。

一、奖项设置

2020 机器视觉企业创新产品奖设置特等奖 1 名、金奖 6 名；

二、评奖类别

1. 光源：机器视觉照明光源（包括，可见光、红外、紫外），光栅投影系统，激光结构光，各类光源控制器等；
2. 镜头：标准工业镜头（包括各种分辨率），线阵相机镜头，远心镜头，3CCD 相机镜头及用于成像的光学组件；
3. 相机：面阵工业相机（包括：CCD 和 CMOS 传感器、彩色和单色、单片和多片 CCD 或 CMOS、各种分辨率、帧率、各种输入输出接口），线阵工业相机（包括：CCD 和 CMOS 传感器、彩色和单色、各种分辨率、行频、各种输入输出接口），红外相机等；

4. 智能处理：智能相机、嵌入式、彩色和黑白传感器，内置处理器，数据输入输出、交互式操作软件及图像处理软件, ID 读码器，红外智能相机，3D 智能设备（包括：激光结构光、双目立体视觉、光栅投影、TOF，内置处理器，数据输入输出、交互式操作软件及图像处理软件）；

5. 视觉检测设备：智能视觉检测设备，用于测量、表面缺陷检测、筛选及分类、产品完备性检测、识别及处理；

6. 软件和视觉配件：图像处理软件、线缆及接插件、采集卡等；

三、评选流程与规则

所有奖项的评审皆包含初评、复评和终评三轮评审环节，采用分类评审和综合评审相结合方式。初评采用在线图文评审方式（申报者须报送组委会要求的实物和图文资料参加初评）；复评采用专家评审团现场会商评审方式（产生各奖项候选者）；终评采用现场问辩评审方式（产生各奖项得主）。

联盟会员企业及机器视觉参展企业报名产品参评均需参加初评环节，为彰显评奖的公平、公正性，初评和复评均采用“双盲”方式进行。

评委构成（专家评审团的构成）：主办方在全国范围内邀请权威专家担任评委，为凸显设计的跨界整合性，加强评审的全面性，除邀请学术界科研机构、高等院校该领域专家以外，还引入企业界该行业技术、管理方面的专家参与评审。

四、申报方法和要求

1. 联盟会员单位、VisionChina 参展企业等皆可申报参评；
2. 参评产品必须已上市两年以内、且无知识产权纠纷；
3. 每单位参评产品只能选择 1 个技术领域类别的 1 款产品；
4. 2021 年 1 月 7 日-2021 年 1 月 20 日参评企业提交《机器视觉申请报告书撰写引导》；
5. 2021 年 1 月 21 日-2021 年 1 月 29 日中国机器视觉网公示参评企业产品，接受监督及意见反馈；
6. 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，组委会不收取任何报名费用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五、奖励办法：

- 1、特等奖授予：奖杯+获奖证书及人民币 30,000 元整；金奖授予：奖杯+获奖证书；
- 2、所有获奖产品在颁奖晚宴上展映；
- 3、所有获奖产品将获得在 VisionChina2021 (上海)展 OV 馆“创新产品展示区”进行免费展示宣传产品的机会、以及媒体曝光机会（包括印刷媒体、网络媒体、社交媒体、展馆公共设施）。

六、评选小组联系方式：

电话：010-62650592/ 62650570

邮箱： visionchina@china-image.cn